

2016 共機構體育競技大會
Festival Desportivo das Entidades Públicas em 2016
游泳賽章程

1. 比賽日期及時間： 2016 年 6 月 12 日(星期日) 10:00 - 13:00
2. 比賽地點：奧林匹克游泳館 25m 池。
3. 項 目：

| 分 項 | 男子組項目 | 女子組項目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自由泳 | 50m、100m | 25m、50m |
| 蛙 泳 | 50m | 25m、50m |
| 仰 泳 | 25m | 25m |
| 自由泳接力 | 4x25m | 4x25m |
| | 男女混合組 (2 男 2 女) 4x25m | |
| 四式混合泳接力 | 4x25m | 4x25m |
| | 男女子混合組(2 男 2 女) 4x25m | |

4. 限 制：
 - 1). 於截止報名日期前，凡曾報名參加『中國澳門游泳總會』所舉辦 2015 及 2016 年度任何組別游泳比賽的運動員均不能報名參加本賽事。
 - 2). 於 2015~2016 年曾被「中國澳門游泳總會」選拔為「澳門游泳代表隊」之運動員亦不能參加本賽事。
 - 3). 每人最多可報 4 個項目 (包括：單項及接力項目)
5. 比賽規則： 按國際游泳聯會成人游泳規則進行。允許水中扶邊出發。
6. 報名日期： 由即日起至 5 月 19 日止。
7. 報名地點：
 1. 澳門羅理基博士大馬路 818 號，體育局；
 2. 傳真至 8796 5611。

若使用傳真方式報名，請致電主辦單位確認。
8. 設 備： 泳衣及泳帽自備
9. 獎 勵：
 - 1) 各項目獎勵前三名；
 - 2) 若報名者少於二人或三隊，該組別賽事將被取消。
 - 3) 頒獎儀式將於決賽日當天比賽完結後，即場進行頒獎。
10. 紀 念 品： 凡參加者均獲贈紀念 T 恤一件
11. 若賽會對參賽者身份有任何質疑，賽會人員有權向參賽者要求出示有關證明文件。
12. 章程之解釋權屬主辦單位。